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代碼：0031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以下為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所刊發之【中船防務關於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志東

廣州，2026年7月29日

本公告公佈之日，董事會的十位成員分別為：執行董事翁紅兵先生；非執行董事顧遠先生、尹路先生、任開江先生、程柏林先生及聶黎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斌先生、聶煒先生、李志堅先生及謝昕女士。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2026-024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广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	13,239.18 万元	219,662.82 万元	是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人民币 302,700.49 万元（其中：担保余额人民币 232,902.00 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人民币 69,798.49 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6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防务”）控股子公司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埔文冲”）近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办理担保业务，为其全资子公司广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船重工”）就《海上风电场基础单桩供应合同》项目开具的质量保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239.18 万元，担保期限自开具之日起至最迟于 2031 年 10 月 12 日失效。

文船重工就上述由黄埔文冲提供的担保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反担保，反担保的责任范围、期限与主担保的责任范围、期限保持一致。

本次担保前后，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文船重工	219,662.82	13,239.18	232,902.00	69,798.49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及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 2026 年度拟提供担保及其额度的框架议案》，同意子公司 2026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2.14 亿元，系黄埔文冲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文船重工及广州黄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2026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2026-018）。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黄埔文冲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张兴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71819879XU		
成立时间	1994-11-19		
注册地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福安村洪奇沥东岸十一至十二涌		
注册资本	41,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装卸搬运；无船承运业务；对外承包工程；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特种设备制造；金属船舶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船舶修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1,919.80	243,361.01
	负债总额	142,091.66	186,628.90
	资产净额	59,828.14	56,732.11
	营业收入	72,568.11	136,497.03
	净利润	3,096.02	936.9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广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
担保人	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13,239.18 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及期限	为文船重工就《海上风电场基础单桩供应合同》项目开具的金额为 13,239.18 万元的质量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开具之日起至最迟于 2031 年 10 月 12 日失效。
是否存在反担保	文船重工就上述由黄埔文冲提供的担保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反担保，反担保的责任范围、期限与主担保的责任范围、期限保持一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文船重工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文船重工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黄埔文冲的全资子公司，黄埔文冲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审批程序合法，符合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02,700.4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60%；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32,902.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77%；前

述担保均是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9 日